

江西省水利厅办公室

赣水办函〔2022〕26号

江西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公布 2021 年度 全厅公共机构节能工作考核结果的通知

厅机关各处室、厅直各单位，省鄱建办

根据《江西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公共机构节能考核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省水利厅组成节能工作考评组对厅直（管）单位 2021 年度公共机构节能工作进行了考核评价，现将考核结果通报如下

2021 年度厅公共机构节能工作优秀单位为：省水利科学院（99.5 分）、江西水利职业学院（99 分）、省赣抚平原水利工程管理局（95.5 分）、省鄱建办（93.5 分）、省防汛信息中心（93 分）、省水利技术中心（92 分）、省潦河工程管理局（91.5 分）、省水文监测中心（91 分）、省峡江水利枢纽工程管理局（91 分）、省袁惠渠工程管理局（90 分）。

希望各单位再接再厉，积极主动作为，创新工作方式，深挖节能潜力，全面总结好经验和做法，推动全厅节能工作更上新台阶，

为建设创新富裕美丽幸福和谐勤廉江西，实现碳达峰、碳中和做出积极贡献。

江西省水利厅办公室
2022年3月30日



抄送 驻厅纪检监察组。